

城市第二水源巴河取水工程临时用地复垦工程 项目施工合同



发包人：达州水务集团有限公司

承包人：四川钧域建筑工程有限公司

二〇二五年五月

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

发包人（全称）：达州水务集团有限公司

承包人（全称）：四川钧域建筑工程有限公司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》及有关法律、法规，遵循平等、自愿、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，达州水务集团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发包人”）为实施城市第二水源巴河取水工程临时用地复垦工程施工项目，已接受四川钧域建筑工程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承包人”）对施工标段的投标，并确定其为中标人。发包人和承包人共同达成如下协议。

一、工程概况

1. 工程名称：城市第二水源巴河取水工程临时用地复垦工程
2. 工程地点：达川区桥湾镇、赵固镇、大堰镇
3. 工程审批、核准或备案文号：达市发改审【2020】115号。
4. 资金来源：市级财政投资和业主自筹。
5. 工程内容及规模：工程建设临时用地复垦面积 16.25 公顷。
6. 工程承包范围：工程量清单及施工图所示全部内容。

二、合同工期

1. 计划开始工作日期：2025 年 6 月 20 日。
2. 计划开始现场施工日期：2025 年 6 月 20 日。
3. 计划竣工日期：2025 年 9 月 18 日。
4. 工期总日历天数：90 日历天，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，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。

三、质量标准

工程质量标准：符合一次性验收合格标准。

四、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

1. 签约合同价（含税）为：

人民币（大写）肆佰肆拾捌万柒仟零伍拾捌元壹角壹分（¥4487058.11 元）。

具体构成详见工程量清单。最终结算金额以财政评审或审计的审计结果为准。

2. 合同价格形式：

合同价格形式为单价合同。

合同当事人对合同价格形式的其他约定： / 。

五、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

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：龚浩。

六、合同文件构成

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：

- （1）中标通知书；
- （2）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；
- （3）专用合同条款；
- （4）通用合同条款；
- （5）技术标准和要求(合同技术条款)；
- （6）图纸；
- （7）已标价工程量清单；
- （8）其他合同文件。

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双方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，属于同一类内

容的合同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。专用合同条件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。
上述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，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之处，以合同约定次序在先者为准。

七、承诺

1.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、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。

2.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等工作，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，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，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。

八、订立时间及地点

本合同于 2025 年 6 月 20 日 在 达州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订立。

九、未尽事宜

本合同未尽事宜，发包方与承包方可以达成书面补充协议，本合同的附件和补充协议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，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。

十、合同生效

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后生效。

十一、合同份数

本合同一式拾份，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，发包人执 柒 份，承包人执叁 份。

发包人: (公章)



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:

(签字或签章)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: 9151170074229356XT

地址: 达州市通川区肖公庙路吴家沟水厂 412 号

邮政编码: 635000

电话: 08182377881

传真: /

电子信箱: /

开户银行: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达州分行

账号: 22536101040002874

承包人: (公章)



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:

(签字或签章)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:

91511700MA62E6M107
地址: 达州市通川区莲花湖片区红星国际广场一期 A、B 区 1-1 幢 13-3 号

邮政编码: 635000

电话: 08182521688

开户银行: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达州凤凰支行

账号: 51050175004300000065